*香港金字塔拍賣委托競投*

**壹**、委托人必須仔細閱讀並遵守本公司拍賣規則，並對自己參加本公司拍賣活動的行為負責。

**二**、委托人委托本公司拍賣其物品時，若為自然人的，應持有有效身份證或護照或中國政府認可的其他有效身份證明文件，並與本公司簽署委托拍賣合同；若為法人或者其他組織的，應憑有效註冊登記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證明或者合法的授權委托證明文件，與本公司簽署委托拍賣合同。

**三**、委托人就其委托本公司拍賣的拍賣標的不可撤銷地向本公司及買受人保證如下：

1、 其對該拍賣標的擁有完整的所有權或享有處分權，對該拍賣標的的拍賣不會侵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權益，亦不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2、 其已盡其所知，就該拍賣標的的來源和瑕疵向本公司進行了全面

詳盡的披露和說明，不存在任何隱瞞或虛構之處；

1. 如果其違反上述保證，造成拍賣標的的實際所有人或聲稱擁有權利的任何第三人提出索賠或訴訟，致使公司及/或買受人蒙受損失時，則委托人應負責賠償本公司及/或買受人因此所遭受的壹切損失，並承擔因此而發生的壹切費用和支出。

**四**、凡本公司拍賣標的未標明或未說明無保留價的，均設有保留價。保留價數目壹經雙方確定，其更改須事先征得對方書面同意。在任何情況下，本公司不對某壹拍賣標的在本公司舉辦的拍賣會中未達保留價不成交而承擔任何責任。

**五**、本公司對下列事宜擁有完全的決定權：

1、 通過拍賣標的圖錄及/或新聞媒體及/或其他載體對任何拍賣標的作任何內容說明及/或評價；

2、 是否應征詢任何專家意見；

3、 拍賣標的在圖錄中插圖的先後次序、位置、版面大小等安排以及收費標準；拍賣標的的展覽/展示方式；拍賣標的在展覽/展示過程中的各項安排及所應支付費用的標準；

4、 除非本公司與委托人另有約定，本公司對某拍賣標的是否適合由本公司拍賣（即最終是否上拍），以及拍賣地點、拍賣場次、拍賣日期、拍賣條件及拍賣方式等事宜擁有完全的決定權。

**六**、除委托人與本公司另有約定外，委托人應按如下規則向本公司支付保險費：1、拍賣標的未成交的，支付相當於保留價（無保留價的按拍賣標的約定保險金額）百分之壹的保險費；2、拍賣標的成交的，支付相當於落槌價百分之壹的保險費。

**七**、除委托人與本公司另有約定外，委托人同意本公司按落槌價百分之十扣除傭金並同時扣除其他各項費用，且認可本公司可依據拍賣規則相關規定向買受人收取傭金及其他各項費用。如果某拍賣標的的競買價低於保留價的數目而未能成交，則委托人授權本公司向其收取按保留價百分之三計算的未拍出手續費，並同時收取其他各項費用。

**八**、如委托人所得應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納稅，則由拍賣人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之相關法律法規之規定，代扣委托人應繳納之稅費，並在繳納完成後將納稅憑證交付給委托人。

**九**、如拍賣標的未能成交，委托人應自收到本公司領取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內取回該拍賣標的（包裝及搬運等費用自行負擔）。

（最終解釋權歸香港金字塔拍賣有限公司所有）